

金門縣議會第七屆第 7 次定期會

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- 19」防疫破口應變計畫 專案報告



報告人：處長 黃雅芬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

教育處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-19」

防疫破口應變計畫專案報告

一、高中以下學生確診概況

根據教育處統計，自 4 月 21 起至 6 月 4 日止，縣內高中以下學生累計確診人數為 346 人，其中國小以下為 237 人(占比 68.50%)，國中以上為 109 人(占比 31.50%)。另教職員累計確診人數為 50 人。

二、校園防疫因應措施

(一)於 4 月 3 日起調整校園防疫措施，其調整措施如下：

- 1.校園教職員生除飲水、用餐外，須全程配戴口罩。
- 2.赴台校外教學、畢業旅行暫停辦理。
- 3.校內大型活動，暫禁校外人士進入。
- 4.各級學校室內場地減少外借，如需借用，申請者須提防疫計畫並落實校園防疫。
- 5.避免跨校交流活動。
- 6.營養午餐用餐期間，應保持環境通風良好，用餐期間不得併桌共餐，且禁止交談。
- 7.放學期間盡量避免人口稠密區域，務必配戴口罩，返家即時清消。

(二)製作防疫圖卡公告於縣內學務群組及教育 Fun 學趣粉絲專頁。

(三)校園如發生確診案，4 月全校普篩制，5 月 7 日起，不跟進中

央九宮格形式，國中以下採全班普篩制。

(四)因應教育部公告高中以下防疫修正指引(4 月 22 日版)，本縣

於 4 月 25 日起全國首個縣市採國小以下 2 人確診，全校暫停

實體課程轉遠距教學模式進行，確保校園防疫。

(五)5 月 1 日緊急採購快篩試劑 2 萬劑，為校園防疫儲備。

(六)5 月 2 日本府宣布自 5 月 3 日起國小以下(含補習班、課照中

心)暫停實體課程至 5 月 15 日，採遠距教學模式以確保學童

健康，因疫情持續升溫，國小以下學校目前線上教學至 6 月

10 日。另對有特殊照顧需求者，責請相關學校採個案辦理，

讓學童進校給予必要之照顧。

另為使國三生順利參加國中會考，9 年級學生自 5 月 16

日起至 5 月 20 日止，會考(5 月 21 日至 22 日)前一周實施

遠距教學至畢業典禮前一天，7~8 年級 5 月 23 日至 6 月 2 日

實施遠距教學。

6 月 6 日起國中 1、2 年級及高中職學生，恢復實體課程，

本處於 6 月 5 日配發全校教職員生共 3939 人快篩試劑(含保

全、廚工、社團老師等)，以利學校恢復實體課程後之校園防

疫。

(七)5 月 16 日，與衛生局協調建立高中以下校園(含私幼)確診個案通報群組。

(八)5 月 20 起配發快篩試劑給校園儲備，另各校配發 50 劑篩劑，供教職員因公之必要出差往返台金返校前使用。

(九)國小以下學童疫苗(莫德那、BNT)接種，本縣國小以下 5 至 12 歲學童共 4,881 人，加快接種期程，大型學校採校園接種，中小型學校採學區衛生所安排時段接種，截至 6 月 4 日施打莫德納疫苗學童 564 人，BNT 疫苗學童 3,171 人，合計 3,735 人接種，第一劑疫苗接種覆蓋率已達 76.52%。

(十)國中、高中職階段學生新冠肺炎疫苗基礎劑接種率平均皆達 9 成。

三、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：

(一)營運衝擊損失補貼：

為協助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而發生營運困難之短期補習班(以下簡稱補習班)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(以下簡稱課照中心)，配合政府停課規定，酌予補貼停課期間產生營運衝擊損失。

(二)防疫物資發放：

(1) 補習班(及課照中心)招收國小學童: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

如於「確診或快篩陽性前 2 日內」曾到校上課，其所屬班級之同班同學與導師，全班暫停實體課程 3 天，調整為遠距教學(無需請假)，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。

(2) 補習班招收國中及高中學生: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如於

「確診或快篩陽性前 2 日內」曾到校上課，該個案學生所屬班級之同班同學，全班暫停實體課程 3 天，調整為遠距教學(無需請假)，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。

(3) 每日通報本縣補習班及課照中心確診情形，並即時轉發中央訂定之防疫規定。

(三)社區大學、新住民學習中心、成人基本教育班：

協助每日通報校內確診情形，並即時轉發中央訂定之防疫規定。

四、有關校園防疫作為，依國內及縣內疫情狀況，進行滾動式調整，以維護校園安全，確保學童健康。